学生群体对二手教材需求量大,面对供不应求的现状,原本做二手教材回收生意的他们开始盗印高校教材,结果教材还未发放到学生手中便被查获——

2万余册假教材差点进了高校

刑案速写

□本报记者 管莹
通讯员 高光治 马娟娟

“听了检察官的介绍,才发现原来盗版教材的危害这么大!”

“是啊,这个学期马上结束了,咱们新学期一定要用正版教材,不能图便宜买盗版教材……”

日前,在江苏省镇江市经济开发区检察院(以下简称“镇江经开区检察院”)组织开展的“版权保护进校园”活动现场,检察官讲述的夏某、毕某等6人侵犯著作权案引起了镇江某高等院校学子们的共鸣。

该案中,夏某、毕某等6人以营利为目的,在未经著作权人许可的情况下,4个月内擅自复制印刷侵权盗版高校教材2万余册。经镇江经开区检察院提起公诉,夏某、毕某等6人分别被法院以侵犯著作权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九个月至一年,部分适用缓刑,各并处罚金5万元至1.5万元。

图①:被扣押的涉案盗版教材。
图②:庭审现场。
图③:办案检察官查看涉案盗版教材。
图④:检察院依据本案定制知识产权法治课,开展普法进校园。
图⑤:检察开放日,检察院邀请大学生参观知识产权保护展示中心。

高校隔壁惊现神秘仓库

与镇江某高等院校一墙之隔的地方有一个不起眼的仓库,这个仓库原本归某茶厂所有且闲置已久,平日里人烟稀少。但从2022年11月开始,这个沉寂已久的仓库突然热闹了起来:一个个沉重的包裹陆续通过物流运抵,并被迅速抬进仓库中。

这些被抬进仓库的包裹是什么?2023年2月16日,谜底随着侦查人员的到来终于被揭开。

“我们接上级交办线索和某出版社举报后,经前期缜密侦查,于2023年2月16日对这个仓库进行了突击搜查。走进仓库,我们看到码放整齐、包装严实的包裹,剪开外包装,发现它们是种类繁多的高校教材。一打开,一股浓重、刺鼻的气味扑面而来,呛得人直咳嗽,一看就知道是盗印的假教材。”侦查人员张亚雨对当时的情境记忆犹新。

当日,侦查机关在对该仓库进行搜查的同时,还将5名涉案人员抓获归案,另一名涉案人员投案自首。

这些盗印的假教材来自哪里?又将销往何方?随着侦查活动的步步深入,一个以夏某、毕某为首的产、销侵权盗版高校教材的犯罪团伙现出原形。

组团打造假书产销链条

“90后”的夏某、毕某均系镇江某高等院校毕业生。二人头脑活络,在读书期间就合伙做二手教材回收生意,并赚到“第一桶金”。毕业后,尝到二手教材回收甜头并深谙其中门道的夏某、毕某一合计,决定将回收二手教材作为创业项目,此后他们将这生意经营得风生水起。随着学生群体对二手教材需求量的持续增加,二人回收来的二手教材很快就供不应求。

“为什么不去找人印刷呢?这样教材既是全新的,价格还便宜!”2022年9月,夏某、毕某脑瓜子一转,想到了办法,并约定由夏某负责联系印刷厂找货源,毕某则负责联系学生订书找销路。

说干就干!毕某作为“老学长”,很快就在镇江某高等院校的多个学院以班级为单位发展了学生代表,由学生代表帮助他们收集统计新学期需要的教材名称和数量,并向7000余名学生收取了34万余元的订金。

夏某拿到预订教材订单后,从网上找到了湖北省武汉市的彭某,将需要盗印的教材样书及数量提供给彭某。彭某接到“大额业务”后,通过同行圈子转手将之交给严某,自己从中赚取差价。严某因印刷盗版图书被判处缓刑且仍在缓刑考验期,但在利益面前还是决定重操旧业,他在自己的印刷工厂雇用朱某、张某,根据订单要求印制教材,并通过物流发货给夏某。上述侵权盗印的高校教材还未来得及发放到学生手中,便被公安机关查获。

考虑到该案系多部门挂牌督办案件,镇江经开区检察院于2023年3月接受公安机关邀请后,第一时间派员提前介入、引导侦查。提前介入期间,办案检察官就查清人员分工、做好涉案图书鉴定等方面提出10余条取证意见。

2023年6月20日,该案被移送至镇江经开区检察院审查起诉。审查起诉过程中,检察官充分注重释法说理和检律沟通,敦促夏某、毕某等6名犯罪嫌疑人自愿认罪认罚。7月20日,该院对该案提起公诉。

法庭上他们后悔不已

“夏某、毕某等人复制的这些教材还没卖出去就被扣了,应该属于犯罪未遂。”

“根据法律规定,侵犯著作权的犯罪行为包括复制、发行,侵权产品的持有人通过征订等方式推销产品的,属于侵犯著作权罪的‘发行’行为。本案中,涉案教材已经印刷完成,属于复制已完成;被告人将盗版教材通过班级学生代表征订推销,属于‘发行’行为,因此应当认定为犯罪既遂。”

……

2023年9月8日,法院开庭审理此案。庭审中,公诉人针对被告人及其辩护人提出的问题进行了重点答辩,并在认真分析各被告人在整个犯罪过程中所处地位、作用的基础上,提出确定刑量刑建议。

“我们本来是为了创业,要是一直老老实实做回收二手书的生意就好了!”在法庭的最后陈述阶段,夏某、毕某等人追悔莫及。

“我曾是夏某征订图书的学生代表之一,我们光图便宜,没想到在不知情的情况下成了他们的‘帮凶’。今天现场旁听庭审,对我来说是一记警钟。今后,我一定使用正版教材,拒绝盗版侵权产品,保护知识产权……”全程观摩庭审后,在读大学生徐某有感而发。

2023年9月22日,法院一审全部采纳检察机关指控的事实、罪名和提出的量刑建议,对夏某、毕某等6人作出前述判决。一审判决后,被告人提出上诉。2024年1月,镇江市中级法院二审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案件办理的同时,其他工作也在紧锣密鼓地进行:案发时正值新学期开学之际,为防止学生开学无书可用,该院第一时间联合公安机关走访学校,由校方联系学生及时做好教材补订工作。

为进一步提升版权保护意识,促进文化创新的健康发展,前不久该院向涉案高校制发《风险防控提示函》,建议从版权知识普及、书籍征订管理、法律意识提升等方面做好高校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全部获得采纳。此外,该院还持续加强与公安机关、市场监督管理局、出版社等相关部门的衔接配合,共议盗版书籍治理方案,共聚版权保护强大合力。

社会万象

冒充女性网恋 编造理由骗钱

网恋四个月,没想到女朋友竟然是男的。近日,经陕西省宝鸡市陈仓区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以诈骗罪判处张某有期徒刑一年二个月,并处罚金2500元,责令退赔被害人经济损失。

2023年8月,张某通过社交软件认识了被害人强某。9月,二人加了微信,张某隐瞒自己男性身份,冒充女性,谎称在宝鸡某医院检验科当护士,使用昵称为“7月水仙静候花开”的账号,与强某开始了网恋。9月至12月,张某以生活困难、无居住场所、确定恋爱关系为借口向强某索取钱财,强某多次通过发送微信红包、支付宝转账等形式共计转款3.8万余元。

强某给张某打电话或微信视频时都被拒绝,发觉自己上当受骗后报警。警方在西安一网吧将张某抓获,经讯问,张某如实供认了其冒充女性与强某谈恋爱诈骗钱财的事实。到案后,张某自愿认罪认罚。

2024年3月6日,公安机关将该案移送至陈仓区检察院审查起诉。3月29日,陈仓区检察院以涉嫌诈骗罪对张某提起公诉。法院经审理,综合全案情节作出如上判决。

(杜永清)

偷盗消防喷头 按斤贱卖获刑

最近,有居民发现小区楼层间的消防设施“缺胳膊少腿”,成了残次品,查看监控视频发现消防喷头竟是被人盗走了。6月18日,经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以盗窃罪判处杨某有期徒刑一年,并处罚金4000元。

4月的一天,头戴红色安全帽、身穿黑色衣裤的杨某骑着“小电驴”进入某小区后,鬼鬼祟祟地进了一栋楼,不久后拖着一个沉甸甸的蛇皮口袋出来了,见四周无人,才将蛇皮口袋绑在“小电驴”上,若无其事地离去。

5月7日下午,杨某再次实施盗窃时被小区物业工作人员现场扭获。民警接警后赶至现场,从杨某身上当场查获31个消防喷头。

经查,杨某认为小区消防设施只在紧急情况下才会使用,平常不会被人注意,且消防喷头是铝制品,可以卖钱,于是他在一个多月内先后在多个小区楼栋消防箱内盗窃消防喷头20余次共500余个,价值6100余元。这些消防喷头被他以2500元的价格卖给了废品回收站。

5月31日,公安机关侦查终结后将该案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6月3日,滨湖区检察院以涉嫌盗窃罪对杨某提起公诉。

(肖昕晔 王光辉)

虚构客户来源领佣金 侵占公司钱款16万元

山西省泽州县某房地产公司为提升房产销量,雇用销售人员为公司销售房产,同时委托中介公司为其推荐客户,并设置渠道经理与中介公司对接。公司制定佣金发放标准规定,自然到访客户成交一套大房(50平方米以上),向销售人员支付佣金7000元,成交一套小房(50平方米以下),向销售人员支付佣金5000元;中介公司推荐客户成交一套小房,向中介公司支付佣金2万元,成交一套大房,向中介公司支付佣金2.5万元。

樊某作为公司渠道经理,将自然到访客户的信息推荐给中介公司,假装成由中介公司推荐的客户以获取高额佣金。2021年7月至10月,樊某将自然到访客户推荐给其管辖区域的三家中介公司,客户成交后,樊某以中介公司推荐客户的名义向公司财务申领佣金,待公司财务向中介公司支付相应佣金后,中介公司再将佣金转给樊某。

2022年初,该房地产公司开展回访客户活动,当问到如何到店时,某客户称是自己到售楼中心的。公司由此发现漏洞,经全面排查,发现樊某管辖区域存在很多类似情况,遂向泽州县公安局报案。

经审查,樊某利用渠道经理的职务便利,侵占公司钱款共计16万余元。8月13日,泽州县检察院以涉嫌职务侵占罪对樊某提起公诉。

(李晓宁)

足浴店还能专治各类老年病?

□何若愚

普普通通的一家足浴店,不但有中医高人,还能专治各类老年病?2022年10月的一天,甄大妈在家附近散步时收到一张免费体验中医足疗的传单,便决定进店体验一下。为甄大妈服务的技师小丽,不但技术好,嘴也特别甜,在小丽的推荐下,甄大妈买了一份非常便宜的足浴套餐。

由于儿女常年不在家,甄大妈每次来足浴时都会向小丽倾诉心中的苦闷,小丽也非常关心甄大妈,对她嘘寒问暖。渐渐地,甄大妈对小丽越发信任,时常与小丽聊起家中各种琐事以及自己的身体状况等。

某日,小丽在给甄大妈按摩时,突然说其眼部肌肉跳动,有中风可能:“我们店的总监是中医世家,医术非常高超,这几天正好来巡店,有一个看诊名额,我可以让店长给您预约。”甄大妈得知自己可能会中风便大惊失色,立即让小丽帮忙预约。

几天后,甄大妈见到了这位王总监。把脉后,王总监告诉她头痛、眼皮跳确实是中风前兆,介绍说刚好店里有个心脑养护套餐,是祖传的中药秘方,涂上后配合店里专门的按摩手法很快可以痊愈。甄大妈信以为真,当即以7万元的价格购买了该心脑养护套餐。此后,甄大妈多次在王总监处看诊,被诊断出多种“疾病”,又陆续购买了“肾功能套餐”“心脏套餐”等项目,共计花费近200万元。然而,治疗几个月后,甄大妈的身体不但没有好转,反而生了病。甄大妈家人得知此事后立即报警。

公安机关根据线索抓获该足浴店负责人洪某、徐某以及总监王某等10余人。公安机关侦查终结后将该案移送至浙江省诸暨市检察院审查起诉。

经查,2022年,洪某、徐某、王某三人偶然得知了这一针对老年人的“商机”,之后,洪某、徐某在诸暨承包了一个足浴店,通过网络平台采购各类价格低廉的按摩膏,将其重新包装变成祖传中药秘方,并招聘小丽等多名足疗技师,对其进行话术培训。技师在给老年人服务过程中,通过聊天获取其家庭情况、健康状况等信息,从中筛选出目标客户,之后由仅为初中学历、没有任何资质的王某充当具有中医背景的高人,以看诊治疗为幌子,诱骗客户高价购买治疗套餐,骗取钱款。

截至被查获,洪某等人通过上述方式骗取10余人钱款共计300余万元。5月31日,诸暨市检察院以涉嫌诈骗罪对洪某等16人提起公诉。

【公 告】

检察日报2024年9月3日(总第10662期)

娄开龙:本院受理原告刘玮诉被告娄开龙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作出(2024)皖0181民初2755号民事判决,因你下落不明(或通过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巢湖市人民法院

王正、郑欢欢、王涛、张勇军、李金刚、刘启凯、马如超、夏任旻、周娟、卢国云、许科、许永虎、董苓、魏永秀、王明、王荠慧、赵云、隋元会、英培艳、周伟、王艳玲、姜方兵:本院受理原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信用卡中心合肥分中心与你们信用卡纠纷案件,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皖0103民初8087号、8097号、8099号、8101号、8104号、8107号、8114号、8121号、8123号、8126号、8128号、8131号、8134号、8137号、8139号、8143号、8146号、8149号、8151号、8153号、8155号、8093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王风力:本院受理原告合肥市新站区博亚广告材料经销部与被告王风力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四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依法缺席审理。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吴兴鹏、合肥市浩轻工科技有限公司、吴逵:本院受理原告李珊珊诉被告吴兴鹏、合肥新站高新区未来中学、合肥中浩轻工科技有限公司、吴逵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证据材料等相关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本案定于2024年10月21日10时在本院第九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周阳雨:本院受理原告李杨泽诉被告周阳雨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0111民初17649号,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4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杨兴全:本院受理原告钱昆诉被告杨兴全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0111民初17655号,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4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合肥长江批发市场锦翔服饰店、卢云霞: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东支行诉被告合肥长江批发市场锦翔服饰店、卢云霞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证据材料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11月15日8时40分在本院第十二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何道平:本院受理原告万玉军诉被告何道平修理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0111民初17663号,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4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陈亮:本院受理原告何仿诉被告陈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0111民初17662号,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凌秀丽:本院受理原告合肥宇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被告凌秀丽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四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司武松:本院受理原告合肥宇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被告司武松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四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刘洪彬:本院受理原告合肥宇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被告刘洪彬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四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依法缺席审理。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刘德传、李勇、李涛、孙绍银、宋辉、马玉荣、戴立骥、丁丽娟、冯国红、洪圣、胡海东、黄栋梁、黄寿珍、姜月翠: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四牌楼支行诉被告你们银行卡纠纷系列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皖0103民初8241号、(2024)皖0103民初8242号、(2024)皖0103民初8244号、(2024)皖0103民初8247号、(2024)皖0103民初8251号、(2024)皖0103民初8252号、(2024)皖0103民初8254号、(2024)皖0103民初8256号、(2024)皖0103民初8257号、(2024)皖0103民初8259号、(2024)皖0103民初8260号、(2024)皖0103民初8261号、(2024)皖0103民初8262号、(2024)皖0103民初8264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合肥华育贸易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涡阳县百盛商贸有限公司诉被告合肥华育贸易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111民初5354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安徽崇光光电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尚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安徽崇光光电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0111民初16955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朱龙兵:本院受理童成义与朱龙兵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童成义请求判令:一、请求判令被告退还货款10000元及资金占用利息(以10000元为基数,按照LPR月利率3.85%计算资金占用利息,从2021年12月4日起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至2023年6月3日暂计算为913元);二、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诉前告知书、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10月21日15时10分在本院第六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审理)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长丰县双墩镇旺龙超市、汪开明:本院受理原告曹广玉诉被告长丰县双墩镇旺龙超市、汪开明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证据材料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10月21日14时3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许泽峰、邵涛、张家林:本院受理申请人谢中友与被执行人张治军、安徽正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皖1202执8293号执行裁定书,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执行局领取裁定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逾期本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张阿龙:本院受理余富民与张阿龙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4942号,余富民起诉要求:1.依法判决被告偿还原告借款本金40000元及利息(利息以40000元为基数,自2023年5月30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至该借款全部清偿之日止);2.依法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还款违约金4000元;3.依法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律师代理费3000元;4.本案所有诉讼费用(含诉讼费、公告费等)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刘晓春:本院受理卢承旭与刘晓春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5849号,卢承旭起诉要求:1.依法判令被告偿还原告借款10000元及利息暂计1725元(利息以10000元为基数自2022年11月18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市场贷款利息的四倍计算至借款清偿之日);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何志均:本院受理吕乐平与何志均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6105号,吕乐平起诉要求:1.依法判令被告偿还欠原告的32276元;2.依法判令被告支付原告代理费3000元;3.本案诉讼费及保全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杨甦:本院受理宋小为与杨甦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6646号,宋小为起诉要求:1.请求法院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偿还欠款合计39500元;2.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吴文英、姚文涛:本院受理马万山与吴文英、姚文涛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6800号。马万山起诉要求:1.依法判令二被告偿还原告借款叁万元整(人民币30000元)及利息(利息按月利率2%计算从借款之日起至借款清偿之日止);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龚世伟:本院受理曹洪春与龚世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6070号,曹洪春起诉要求:1.判令被告偿还原告借款30000元;2.案件受理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刘军、刘子华:本院受理宁虎与刘军、刘子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7301号,颍州区宁虎起诉要求:1.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令被告支付和返还原告借款本金28000元及利息(按月利息336元计算,暂从2023年8月31日起计算至本息付清时为止);2.本案诉讼费、执行费等一切为实现债权所发生的费用由被告承担。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马超:本院受理储家彬与马超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7924号,储家彬起诉要求:1.判令被告马超立即偿还原告借款3.03万元,利息1.15万元,被告马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判令诉讼费由马超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安徽九台丰商贸有限公司、张利多: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市分行与被告安徽九台丰商贸有限公司、张利多、张利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185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一、被告安徽九台丰商贸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30日内向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市分行偿还借款本金998860元、利息及罚息83543.61元(利息及罚息暂计算至2021年3月5日,此后继续按《小微企业快贷借款合同》约定计算至借款还清之日止);二、被告张利多对上述第一项债务在担保额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三、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市分行对被告张利影抵押的位于阜阳市颍州区二环路西清河城建翠玉江南小区15#楼301室以及阜阳市颍州区颍西办事处临泉路486号福满园小区1#楼102室房屋(皖(2019)阜阳市不动产证明第0174340号)拍卖、变卖或折价所得价款在抵押额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四、被告安徽九台丰商贸有限公司、张利多、张利影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30日内向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市分行支付律师费4762.58元,由被告安徽九台丰商贸有限公司、张利多、张利影负担案件受理费14584元及公告费(凭票支付)。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张平平:本院受理原告魏旭诉被告张平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证据材料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10月21日15时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鲁普华:本院受理原告蔡传保诉被告鲁普华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证据材料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刘晓春:本院受理卢承旭与刘晓春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5849号,卢承旭起诉要求:1.依法判令被告偿还原告借款10000元及利息暂计1725元(利息以10000元为基数自2022年11月18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市场贷款利息的四倍计算至借款清偿之日);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何志均:本院受理吕乐平与何志均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6105号,吕乐平起诉要求:1.依法判令被告偿还欠原告的32276元;2.依法判令被告支付原告代理费3000元;3.本案诉讼费及保全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杨甦:本院受理宋小为与杨甦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6646号,宋小为起诉要求:1.请求法院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偿还欠款合计39500元;2.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吴文英、姚文涛:本院受理马万山与吴文英、姚文涛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6800号。马万山起诉要求:1.依法判令二被告偿还原告借款叁万元整(人民币30000元)及利息(利息按月利率2%计算从借款之日起至借款清偿之日止);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龚世伟:本院受理曹洪春与龚世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6070号,曹洪春起诉要求:1.判令被告偿还原告借款30000元;2.案件受理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刘军、刘子华:本院受理宁虎与刘军、刘子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7301号,颍州区宁虎起诉要求:1.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令被告支付和返还原告借款本金28000元及利息(按月利息336元计算,暂从2023年8月31日起计算至本息付清时为止);2.本案诉讼费、执行费等一切为实现债权所发生的费用由被告承担。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马超:本院受理储家彬与马超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7924号,储家彬起诉要求:1.判令被告马超立即偿还原告借款3.03万元,利息1.15万元,被告马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判令诉讼费由马超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安徽九台丰商贸有限公司、张利多: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市分行与被告安徽九台丰商贸有限公司、张利多、张利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185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一、被告安徽九台丰商贸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30日内向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市分行偿还借款本金998860元、利息及罚息83543.61元(利息及罚息暂计算至2021年3月5日,此后继续按《小微企业快贷借款合同》约定计算至借款还清之日止);二、被告张利多对上述第一项债务在担保额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三、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市分行对被告张利影抵押的位于阜阳市颍州区二环路西清河城建翠玉江南小区15#楼301室以及阜阳市颍州区颍西办事处临泉路486号福满园小区1#楼102室房屋(皖(2019)阜阳市不动产证明第0174340号)拍卖、变卖或折价所得价款在抵押额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四、被告安徽九台丰商贸有限公司、张利多、张利影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30日内向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市分行支付律师费4762.58元,由被告安徽九台丰商贸有限公司、张利多、张利影负担案件受理费14584元及公告费(凭票支付)。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张平平:本院受理原告魏旭诉被告张平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